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国电清新

公告编号：2013-051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5月9日，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9,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92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84,903,347.96元（母公司口径）结转至以后年度；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23,68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3,280万股。2013年6月6日，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上述事宜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2013年7月22日，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可按有关审批、登记机关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并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章程》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

根据上述授权，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003251848（未变），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人民币29,6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53,280万元。

特此公告。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